

儿媳“违约”堕胎 公婆怒打官司

在儿媳林某两个月身孕时,儿子阿平(化名)却因车祸意外身亡。失去了独子,盼孙心切的张某夫妇与儿媳签下协议,要林某留下腹中张家的“香火”,否则就要她赔偿违约金10万元。

谁料,在后来的生活中,因不堪公婆过分的“关心”和“监督”,林某悄悄去医院堕了胎。由此,一场家庭纠纷就这样产生了,为了给未出生的“孙子”讨个公道,张某夫妇将儿媳林某告上了苏州市金阊区人民法院。

为了“孙子” 公婆住进有气味的新房

据张某说,他的独生子阿平与儿媳林某曾是中学同

学,两人感情很好,双方父母便张罗着给他们举办婚礼。在阿平结婚前夕,张某夫妇用自己一生的积蓄为儿子买了一套120平方米的商品房,还花了8万余元进行了装修。2005年年底,他们给儿子完了婚。

盼到了儿子成家,接下来就盼着能早日抱上孙子。老两口的心愿似乎很快就能得到满足了,2006年5月,儿媳林某有了身孕。得知这一喜讯后,张某夫妇欣喜若狂,对林某的照顾更是无微不至。当听别人说新装修的房子内气味会对胎儿有影响,他俩便执意要把儿子和儿媳搬到自己老房里居住。而为了不影响小两口的生活,张某夫妇自己搬到了有气味的新房内。

儿子意外身亡 与儿媳签下“香火”协议

本以为一家人就这样合合美美过日子,等待着小孙子的降临。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今年7月5日晚7时许,阿平在去岳母家接妻子的途中发生了车祸。当日晚9时,阿平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儿子的意外身亡,使张某夫妇陷入了老年丧子的悲痛之中。“没有了儿子,绝对不能再去失去孙子了”,张某夫妇新的担忧又随之而来,“儿媳今年才25岁,再婚是难免的,可她肚子里的孩子可是我们家的香火啊”。折腾了几宿后,老两口决定和儿媳林某好好谈谈,一定要劝她把张家

的“香火”留下来。

林某同样承受着失去丈夫的巨大痛苦。但早已习惯被细心照料的她,如今没了丈夫,还拖着2个多月的身孕,生活实在难熬,于是她决定搬回娘家住。这个提议却遭到公婆的反对,林某了解公婆的担心,一再保证会把孩子生下来。然而,此时的张某夫妇已听不进儿媳的话。见公婆如此执着,林某提出签一份协议:保证把丈夫阿平的孩子生下来,如违约自己愿承担10万元的违约金。捧着与林某签下的协议,老两口总算落下了心。

儿媳绝情堕胎 公婆怒打“香火官司”

协议是签了,可人毕竟不

在自己身边,生活照顾不上,也不知道儿媳心里会不会有其他想法。从那以后,张某夫妇隔三岔五往儿媳娘家跑,给林某送这送那,就连上个厕所也关照来关照去。而对她的每日行踪,张某夫妇更是仔细盘查。

可能是因为过惯了自由生活的缘故,无法忍受公婆如此“关心”和“监督”的林某终于沉不住气了。今年8月初,她瞒着张某夫妇,在家人陪同下忍痛做掉了腹中的孩子。

很快,张某夫妇便得知林某断了自家的“香火”。张某整天以泪洗面,年迈的妻子也是一病不起。对儿媳的“绝情”,他们是越想越气,最终决定到法院为未出生的“孙子”讨个公道,要让林某赔偿

违约金10万元。

近日,苏州市金阊区人民法院对该案依法作出了判决,结果却让老两口感到沮丧。法院经审理认为,张某夫妇与儿媳林某签下的“香火”协议是无效的。我国法律明确规定:妇女有生育子女和不生育子女的权利,任何人不得干预和剥夺,因此,即使双方签下协议,张某夫妇也无权剥夺儿媳林某不生育子女的权利。所以张某夫妇不能以此协议向林某索赔。

通讯员 徐叶 快报记者 谊磊



杀妻刚获死缓 如今又成被告 在监狱服刑也不安宁 多起诉讼接连而来

掐死妻子后,他吞下100片安眠药,然后和死去的妻子躺在一起,等待生命的结束。而此时,他们7岁的儿子正在他们身边熟睡……想一死百了的杀人犯周刚最终被法院判处死缓,而让他无法预料的是,在监狱服刑的他也将不得安宁,三起民事诉讼接连而来……

他完全不知家中发生的一切。2005年12月15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故意杀人罪,判处周刚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一审宣判后周刚不服,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今年3月,江苏省高院就此案下达终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杀死妻子被判死缓

33岁的周刚原籍徐州沛县,大专毕业后进入南京某单位工作。后来周刚与同是沛县人的刘雯相识,不久两人便喜结连理。考虑到长期分居会带来诸多不便,之后周刚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将刘雯也调到了同一个单位。

2004年开始,两人的感情发生了变化,周刚无意中发现妻子跟一个叫王柳的异性网友打得火热。而刘雯也承认与网友相恋,并要求离婚,但周刚不答应。

眼看挽救婚姻困难重重,周刚产生了以死求解脱的念头。去年7月6日晚8点,待7岁的儿子熟睡后,周刚当着刘雯的面将装有100片安眠药的药瓶装进口袋,然后他对刘雯说:“请你把儿子照顾好,我走了!”周刚在外面走了一圈,凌晨又回到了家,希望继续做刘雯的思想工作,挽回这个家庭,刘雯不仅不同意和好,而且还对周刚说:“我放不下王柳,有时你上夜班时,王柳夜里12点钟会到家里来和我约会……”

周刚被妻子的话激怒,伸出双手猛力掐住刘雯的脖子,大约10分钟,周刚才想到松手,可是已经晚了。事已至此,周刚服下100片安眠药,然后和死去的妻子躺在一起,等待生命的结束。此时,儿子天天睡得正香,

被判死缓后又成为被告

终审判决后,周刚在监狱服刑。今年7月11日,刘雯年迈的父母刘海、李娟将周刚告上鼓楼区法院,要求他赔偿各项损失357917.25元。

刘海、李娟起诉周刚不久,南京的一家银行又将周刚告上了南京的另一家法院,银行以周刚不履行按期归还购房按揭贷款为由,要求中止与他签订的借款合同,并由他一次性还清全部贷款,否则将通过合法途径拍卖他用作抵押的房产。目前此案尚在审理中。

几乎与此同时,双方老人为孩子天天的抚养权问题也闹上了法庭。近日鼓楼区法院已将案件移送沛县人民法院审理。

12月20日,鼓楼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法院审理认为:侵害公民身体造成死亡的,应当支付丧葬费、被扶养人生活费、死亡赔偿金以及受害人亲属办理丧葬事宜支出的交通费、住宿费和误工损失等合理费用。周刚因婚姻问题与刘雯发生矛盾,虽然受害人在婚姻问题上存在一定过错,但周刚并没有权利剥夺受害人的生命健康权,周刚应当对造成刘雯死亡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此判决周刚赔偿两原告各项损失19.2万余元。

(文中人物系化名)
通讯员 李娜 自庆
快报记者 朱俊

肾移植失败 病人获赔27万

一位安徽大学生在南京肾移植失败后,母子俩将医院告上法庭,并在南京苦苦等候了三年。近日,这对悲情母子终于等到了一审判决结果,医院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原告27万余元。

23岁的李昌健原是安徽工程科技学院的大学生。2002年6月,正读大二的李昌健被确诊患上了尿毒症,随后很快住进了南京某三甲医院。2003年3月21日,母亲程德琼的一只肾脏被移植到了儿子李昌健身上,但这只肾脏并没有成活,医生说“出现了急性排斥反应”。

2003年5月初,程德琼偶然发现,她和儿子的收费清单上都没有关于“交叉配型”的收费。程德琼由此认为,换肾手术失败的原因是医生没

有在术前对她和儿子进行“交叉配型”试验,而目前全世界医学界对肾移植手术,都要求必须进行“交叉配型”试验。与此同时,又一个不幸的消息传来:李昌健因为手术中输血被感染了丙肝(快报今年1月曾详细报道过)。愤怒的程德琼决定要向医院讨说法,于是母子俩一直没有出院,至今仍住在手术医院里,李昌健每隔一天还要进行一次血透,并因此产生医药费33万余元。

鼓楼区法院终于在今年12月12日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手术失败的后果由被告(医院)承担全部责任,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赔偿原告各项费用合计人民币27万余元。
快报记者 丁岚



“拦抢”

昨天下午,南京市公安局浦口分局的民警开展了打击“拦抢”犯罪的演习。两名“犯罪嫌疑人”骑摩托车在小路上抢劫了一位女性市民的挎包,警方接警后迅速开始阻截并实施抓捕,“犯罪嫌疑人”几次强冲卡点,但很快就被警方抓获。图为“犯罪嫌疑人”抢包。
快报记者 齐天天 摄

看,骗子如何骗钱

他骗完晚饭又骗走香烟

昨天,南京一家礼品公司的老板宋先生给快报打来电话说,前几天一名男子以订单为诱饵,骗了他和另外一家婚庆公司的老板。

宋先生告诉记者,前几天,店里来了个小伙子,小伙子称12月底,自己将准备办一场婚礼,预订1000件毛绒小猪。宋先生大喜过望。12月19日晚上,宋先生应邀来到新街口一家酒店,准备和对方详谈这笔生意。来到酒店时,小伙子已经和一名女子吃完饭,坐着等他了。“我当时以为那个女的是小伙子的亲戚。”宋先生回忆道。

可是没等宋先生坐下,小伙子把他拉到了一边,悄声说那个女的是他们公司

的财务。接着小伙子以买烟为由离开了酒店。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小伙子依然不见踪影。宋先生便主动和女子聊了起来,通过聊天才知道,女子根本不是什么财务,而是一家婚庆公司的老板,姓王。

宋先生感觉到事情不对劲,便拨打小伙子的电话,不料却是关机。王女士这时说,前几天,那名小伙子说要办一场婚礼,今天是特意找她过来详谈。为了接到这笔生意,王女士还特地请小伙子吃了一顿饭。

难道两家都上了当?不过他们发现,小伙子的包还在凳子上,宋先生打开包,拿出包里的名片一看,是一

家麻将销售公司,马上按名片上电话打过去,证实这个包竟然是上午刚刚被盗的,包里的财物早就不见了。

最后王女士一结账,竟然有900多元,怎么这么贵?酒店经理表示,小伙子开餐前拿了条香烟,说是今天请单位老总吃饭,待会要送的。因为饭桌上一直有人,看到小伙子拎着香烟离开,他们也没太在意。

江苏当代国安律师事务所律师黄俊认为,饭店对拿香烟的人有审核的义务,小伙子拿香烟离开时,饭店有义务问一下和他一起就餐的人是否愿意支付这个钱,饭店没有这样做,香烟的钱应该由饭店承担。
快报记者 解璐

“蜘蛛”巨骗 骗走女教师19万

香港一开发公司的杨老板;海南蜘蛛生物研究所的张老板;香港做蜘蛛液生意的丁老板。就是这样3个“大老板”,却以蜘蛛液为道具,大肆行骗。徐州一退休女教师被这伙人忽悠得晕头转向,乖乖地拿出了19万元现金。

11月2日下午3点,年逾花甲的徐州某学校退休教师王某与自称是香港某开发公司老板杨某在某宾馆2511号房间见面,双方谈一女孩到王某那里学声乐的事情。

这时,突然进来一个自称是海南蜘蛛生物研究所的老板张某,张某说自己前一天晚上在此房间住过,一张在香港做蜘蛛液生意的老板丁某的名片被遗漏在了房间。在寻找的过程中,当着王某的面,张某同杨老板谈起了做蜘蛛液生意的事情。张某称正在以800元每毫升价格收购蜘蛛液。后来张某将自己的联系方式留给杨老板便出去了。过了一会,丁某在此房间出现,说是来找张某的。丁某称以600元每毫升价格将蜘蛛液出售给杨某。

此时,杨老板主动给王某提议,说两人合伙以600元/毫升价格将蜘蛛液从丁某处收购然后再以800元/毫升价格出售给杨某,赚取差价。王某见有利可图,便将19.3万元现金交给了老板丁某,换来了所谓的“蜘蛛液”。日前,3名嫌疑人落网。
(文中人物系化名)

通讯员 公宣 勇军 沈飞
快报记者 邢志刚

她专吃窝边草骗到84万

2005年1月底至6月期间,53岁的陆某虚构已承接的太仓市13万平方米城建拆迁工程;无锡有8万平方米拆迁项目;转包无锡市国棉三厂、染织厂拆迁项目;江苏省苏州监狱要车改,可获得优惠购车票的事实,伪造拆迁办公章及志标书,以收取拆迁投资款、定金等名义,骗取4位受害人84万余元。昨日,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决陆某有期徒刑12年,并责令退赔赃款84万余元。

以刘先生对其也比较信任。2005年6月,陆某找到刘先生称自己认识一个在苏州监狱工作的退休老领导,监狱要进行车改,只要送给这个老领导3条香烟,她就可以通过领导弄到一张优惠购车票,所购的汽车要比外面买的便宜15000元左右。

刘先生相信了,便分三次将8.5万元给了陆某。不料,陆某拿到钱后就失踪了。

假拆迁骗下65万巨款

陆某曾经在一所幼儿园里任教24年,特别能说会道。1997年和丈夫离婚后,她从宜兴老家来到苏州。刚到苏州不久,陆某就染上了赌博的恶

习,没过多久就将积蓄用光,并且还在外面欠下了高利贷。

为了还高利贷,陆某萌生了以拆迁名义诈骗的念头。2004年,她认识了太仓市拆迁办的某领导,经过死缠滥打,该领导给陆某批复了800平方米的收款发票。陆某在得到批复后就借此名义虚构了太仓市有一个13万平方米的城建拆迁工程,并将转包给他人。为此她还私刻了拆迁办公章,并伪造志标书及50万元的收款发票,骗取了邻镇两名老板(闵某、汪某)50万元现金。后来陆某又一次虚构一拆迁项目,从闵某那骗得15万元。
通讯员 张留兵 快报记者 王彪 谊磊

虚构优惠购车骗人钱财

刘先生早先做水产生意时结识了陆某,由于陆某给刘先生介绍过几次生意,所